

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
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8 月 8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21 日 11:00 在公司 201 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 5 名，实际出席监事 5 名。其中，监事宫国伟先生、吕燕妮女士、张敏女士现场出席了会议，监事陈宝国先生、牟晶晶女士以通讯方式出席了会议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宫国伟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表决，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，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；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详见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二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投资设立开源鸿蒙（山东）数字科技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关联监事陈宝国先生、牟晶晶女士回避表决。

《关于投资设立开源鸿蒙（山东）数字科技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详见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 年 8 月 23 日